

广利环审〔2025〕14号

广元市利州生态环境局
关于《四川味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味欣生物
物技术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四川味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四川味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味欣生物技术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项目代码：2506-510802-04-01-824020）位于广元市利州区万缘街道白龙路与文达路交叉口西北侧，建设主要内容：总建筑面积约12124.78平方米，其中办公、研发及配套用房地上面积11482.82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641.96平方米，建设相关附属设施设备。项目总投资12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1万元。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或淘汰类别，属于允许类。项目经利州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根据广元市不动产权第0024399号，用地性质为科研用地，符合用地要求。

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确保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环境风险可控，该项目建设从环保角度可行，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环境影响评价总体结论。你公司应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列项目的建设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和运行，确保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

二、项目建设和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全面落实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优化施工场地布置和合理安排施工时段，有效控制施工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二）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并优化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加强用水管理。食品质检室三次后的器皿清洗废水经一体化废水处理装置（酸碱中和+沉淀+清水池，处理规模为 $1\text{m}^3/\text{d}$ ），设备清洗废水、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食堂隔油池处理后与其余生活污水、纯水制备浓水以及地坪拖洗废水，一同排放至拟建的预处理池（ 30m^3 ）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广元市第二污水处理厂。落实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相关规范对重点防渗区做好防渗措施，防止地下水环境污染。

（三）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并优化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实验室废气采取万向罩、通风橱收集后引至楼顶经 1 套 SDG 干式吸附剂+两级活性炭吸附后经 40 米高排气筒排放。食品研发炒制油烟、食堂油烟收集后经静电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楼顶排放。

(四) 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 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 优化布置噪声源, 并采用降噪、减振、消声等措施。加强设备维护保养, 确保设备处于良好运转状态, 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限值。

(五) 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 加强固体废物收集、运输及暂存、处置等过程的环境管理, 落实各项防范措施。生活垃圾、实验室一般固废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弃包装材料收集外售至废品回收站。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存放于危废暂存间, 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六) 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 落实并强化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 加强人员培训及应急演练, 加强对各项环保设施的运行及维护管理, 确保其稳定、正常运行。

(七) 项目建成运行后, 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制定自行监测方案, 开展相关监测工作, 并根据监测结果和最新环保要求, 及时优化完善工艺设备和环保措施。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制度。项目竣工后, 你公司是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责任主体, 应当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标准, 组织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编制验收报告, 公开相关信息, 接受社会监督。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 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工

艺、地点或者污染防治、生态破坏防止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工程超过5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四、按照《关于进一步完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及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监管工作机制的意见》（环执法〔2021〕70号）要求，请利州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加强对该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及自主验收监管。

广元市利州生态环境局

2025年12月23日

抄送：利州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